

#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执行裁定书

(2019)沪0115执恢1547号

申请执行人：浙江省[ ]管理有限公司，住所地浙江省杭州市[ ]。

法定代表人：[ ]。

被执行人：上海[ ]业有限公司，住所地上海市宝山区[ ]。

法定代表人：郝[ ]。

被执行人：汤[ ]，男，[ ]，住福建省[ ]。

被执行人：李[ ]，女，[ ]住福建省[ ]。

被执行人：上海[ ]有限公司，住所地上海市金山区[ ]。

法定代表人：刘[ ]。

被执行人：郝[ ]，女，住福建省[ ]。

本院依据已经发生法律效力(2015)浦民六(商)初字第2936号民事判决书向被执行人发出执行通知，并责令被执行人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，但被执行人至今未履行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五十一和第二百五十四条和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、变卖财产的规定》第一条规定，裁定如下：

拍卖或变卖被执行人汤[ ]名下坐落于上海市普陀区长寿路577、581号148室的房产。

本裁定立即执行。

**本件与原本核对无异**

审 判 长 龚 德 华  
审 判 员 安 文 琪  
审 判 员 张 毅  
二〇二二年一月廿五日  
书 记 员 徐 立



#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执行裁定书

(2019)沪0115执恢1548号

申请执行人：浙江省...管理有限公司，住所地浙江省  
杭州市西湖大道193号301室。

法定代表人：孙...。

被执行人：上海...有限公司，住所地上海市金山区亭  
林镇...。

法定代表人：刘...。

被执行人：汤...，男，...，住福建省周  
宁县...。

被执行人：李...，女，...，住福建省周  
宁县...。

被执行人：上海...有限公司，住所地上海市宝山区...

法定代表人：汤...。

被执行人：上海...有限公司，住所地上海市宝山区...

法定代表人：郝...。

被执行人：刘...男，住福建省...。

被执行人：许...女，住福建省...。

本院依据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(2015)浦民六(商)初字第2938号民事判决书向被执行人发出执行通知，并责令被执行人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，但被执行人至今未履行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五十一和二百五十四条和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、变卖财产的规定》第一条规定，裁定如下：

拍卖或变卖被执行人汤...名下坐落于上海市普陀区长寿路577、581号146室的房产。

本裁定立即执行。

**本件与原本核对无异**

审 判 长 龚德华  
审 判 员 安文琪  
审 判 员 张毅  
二〇二二年一月十日  
书 记 员 徐 立



#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执行裁定书

(2019)沪0115执恢1546号

申请执行人：浙江省[ ]管理有限公司，住所地浙江省

法定代表人：孙[ ]

被执行人：上海[ ]有限公司，住所地上海市金山区

法定代表人：林[ ]

被执行人：汤[ ]，男，住福建省

被执行人：李[ ]，女，住福建省

被执行人：林[ ]，男，住福建省福安市

本院依据已经发生法律效力(2015)浦民六(商)初字第2939号民事判决书向被执行人发出执行通知，并责令被执行人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，但被执行人至今未履行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五十一和二百五十四条和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、变卖财产的规定》第一条规定，裁定如下：

拍卖或变卖被执行人汤[ ]名下坐落于上海市普陀区长寿路577、581号145、147室的房产。

本裁定立即执行。

本件与原本核对无异

审判员 龚德华  
审判员 安文琪  
审判员 张毅  
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三日  
书记员 徐立